

「水資源經營管理規劃作業-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
產業發展」

補助款（臺東縣政府）執行情形查核報告

經濟部水利署

100 年 6 月 13 日

「水資源經營管理規劃作業-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產業發展」－補助款（臺東縣政府）執行情形查核報告

一、計畫執行進度

- (一) 98 年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產業發展計畫本署同意補助臺東縣政府 25,478,000 元，辦理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開發先期作業委託服務計畫、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發展資訊宣導與推廣計畫、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政策支援與諮詢整合委託服務計畫、臺東縣現有傳統產業結合深層海水先期產品發展與輔導計畫等四件委辦計畫，截至 100 年 5 月底止，累計執行進度 49.15%。
- (二) 99 年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產業發展計畫本署同意補助臺東縣政府 4,600,000 元，辦理臺東縣深層海水地方標章制度與產業轉型技術輔導計畫委辦計畫，截至 100 年 5 月底止，累計執行進度 20.00%。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 (一) 98 年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產業發展計畫，本署核定該府辦理四件委辦案計補助 25,478,000 元，本項補助款已納入該府 98 年度追加預算「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深層海水產業－業務費委辦費」項下，四件委辦計畫經費支用情形如下：
1. 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開發先期作業委託服務計畫案合約金額 12,000,000 元，99 年累計撥付數 8,400,000 元，累計核銷數 600,000 元，餘款經行政院核准保留至 100 年度繼續執行。經核該府於 100 年已依合約規定支付第一及二期款計 3,000,000 元予承包廠商，餘正依合約規定執行中。
 2. 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發展資訊宣導與推廣計畫案合約金額 3,920,000 元，99 年累計撥付數 2,744,000 元，累計核銷數 1,960,000 元，餘款經行政院核准保留至 100 年度繼續執行。經核該府於 100 年已依合約規定支付第一及二期款計 1,960,000 元予承包廠商，餘正依合約規定執行中。

3. 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政策支援與諮詢整合委託服務計畫案合約金額 3,990,000 元，99 年累計撥付數 2,793,000 元，累計核銷數 1,995,000 元，餘款經行政院核准保留至 100 年度繼續執行。經核該府於 100 年已依合約規定支付第一及二期款計 1,995,000 元予承包廠商，餘正依合約規定執行中。
 4. 臺東縣現有傳統產業結合深層海水先期產品發展與輔導計畫案合約金額 5,568,000 元，經行政院核准保留至 99 年度繼續執行，且業於 99 年度辦理完畢並予結案，累計撥付數及核銷數 5,568,000 元，經核該府於 99 年已依合約規定支付第一至第四期款計 5,568,000 元予承包廠商。
- (二) 99 年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產業發展計畫，本署核定該府辦理一件委辦案計補助 4,600,000 元，本項補助款已納入該府 99 年度追加預算「觀光與公用事業管理－深層海水產業－業務費委辦費」項下，該委辦計畫經費支用情形如下：
1. 臺東縣深層海水地方標章制度與產業轉型技術輔導計畫案合約金額 4,600,000 元，99 年累計撥付數 1,380,000 元，尚未辦理核銷，爰本案全數經行政院核准保留至 100 年度繼續執行。經核該府於 100 年已依合約規定支付第一期款 920,000 元予承包廠商，餘正依合約規定執行中。

三、臺東縣政府內部控管機制

- (一) 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規定，本署已制定「經濟部水利署推動深層海水資源利用及產業發展計畫補助執行要點」規定，辦理不定期進行書面或實地查核。
- (二) 臺東縣政府主要係依據「臺東縣政府施政計畫管制考核作業要點」、臺東縣政府工務處向中央各部會爭取經費執行概況進度控管月報表等控管方式辦理。對於每一執行案類於每月月底前將列管計畫該月執行進度與內容情形彙整分別報送該府計畫室、工務處處長等知悉；若有執行進度落後者，應填寫落後原因及提出因應對策。
- (三) 臺東縣政府每月定期召開縣務會議，由縣長親自主持，針對重大經費控管案件，聽取各單位一級主管報告執行內容與進度，嚴格要求各控管案件執行情形。

- (四) 臺東縣政府工務處每月定期召開處務會議，由工務處處長親自主持，針對各科室控管案件，聽取執行內容與進度，嚴格要求各控管案件執行情形。

四、計畫執行效益

(一)98 年度—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開發先期作業委託服務計畫

- 1.藉由本計畫之執行完成，除完成相關開發配置規劃與初步設計外，並可結合環境影響評估與開發許可申請作業之相關資料及作業，依序完成相關法定作業。
- 2.藉由本計畫之執行，以確立園區未來實質發展方式、規範進駐廠商實質開發規模與方向及為園區形塑最佳環境意向，可為未來投資廠商及在地民眾明確訴求園區未來發展藍圖與願景。
- 3.依法完成環境影響說明或評估、開發許可申請等法定作業，除可有效預防或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造成之衝擊，以降低民眾對於開發行為是否造成環境影響之疑慮外，並可適時提高潛在投資者之投資評估意願。
- 4.待本計畫完成後，因已確立未來園區發展方式、開發步驟及整體意象，其將可加速園區公共設施及基礎建設的腳步，並有助於民間參與產業發展園區計畫之招商。
- 5.經由規劃及相關法定作業之完成，除可加速園區招商及營運期程外，並達適時搭配研發模廠與種原支庫之開發期程，同步帶動本縣深層海水產業之發展。

(二)98 年度—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發展資訊宣導與推廣計畫

- 1.藉由深層海水產業資訊網站之建置，強化深層海水產業相關資訊之宣導並提供一育教互動之平台。

讓一般上網民眾可以透過生動活潑的網站使用者介面及豐富多樣的深層海水產業資訊，能對台東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有更進一步的了解；另一方面，期許藉由 3D 虛擬代言角色的推出，建立台東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的品牌地位。故專屬網站的建置將有助於台東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的網路行銷，以提供廣大消費者及在地民眾一個互動良好、操作簡易的深層海水產業相關資訊的學習交流與分享平台。

2.經由相關導覽軟硬體系統與互動式育教型器材或軟體之建置，使民眾能更多元、便利地了解深層海水產業相關之發展訊息。

藉由示範性產出能讓廣大消費者及在地民眾容易親近及接受的深層海水產業相關互動性操作器材、導覽設備、3D 立體動態影像顯示及宣導影片，讓深層海水產業知識透過運用科技尖端之技能藉由淺顯易用之器材及生動之影片介紹而深入人心。使之於藉由相關展示互動性軟硬體之參與體驗，無形中增加了對深層海水產業相關資訊的認知與吸收，繼而轉化成對政府發展產業政策推動的支持。

3.透過電子與平面媒體之廣宣，正確介紹深層海水產業之未來性與經濟效益。

本子計畫另輔以平面媒體的產業介紹文字刊載，除了可使一般消費者及在地民眾迅速獲悉本府推動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之種種努力與現今深層海水產業相關發展資訊外，亦可迅速讓更多民眾了解台東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的推動現況與進展。故產業資訊的公開透明化，使民眾對深層海水產業有正確的認知，將有利於日後台東深層海水產業的發展，讓本縣廣大的在地民眾深深感受到本府推動深層海水產業的用心，以有利於日後本縣發展深層海水產業與其它在地產業的結合與推廣。

4.藉由簡便的摺頁文宣及物件小品，於日後舉辦相關產業宣導活動時，分送與消費者及在地民眾，使其能更生活化地親近認識深層海水產業相關資訊。

運用簡便摺頁文宣及物件小品的分送，是最常使廣大不特定消費族群認識產業資訊最便捷、最易接受的方式。故希望藉由文宣折頁及物件小品的製作及分送，並配合本子計畫之成果展示宣導說明會的辦理，讓本縣在地民眾甚或學童皆可有機會體驗了解深層海水產業的產業風貌，這對於對深層海水產業正確知能的宣導將有普遍、簡易之效益性。而也因藉由與在地民眾更貼近的宣導展示或生活性物件小品的接受使用，才可使一般在地民眾對於深層海水產業的發展在自我感官認知上不在如此遙不可及，繼而轉化成因了解而更加支持並肯定政府推動深層海水產業之用心與相關作為。

(三)98 年度一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政策支援與諮詢整合委託服務計畫

1.藉由組織輔導團隊，輔助導引本縣未來深層海水產業發展之定位：

組織並試行本縣深層海水產業技術服務輔導團隊，有助於立足在本縣產業發展定位上，在廠商進駐本縣深層海水產業園區之前，取得最佳之產業發

展資訊，並作為投資產品方向搭配模式之參考。

2.經有優秀顧問團隊之協助，有效整合相關計畫執行效益：

藉由本計畫之執行，希望能覓得一優秀諮詢顧問團隊，針對本縣深層海水產業相關計畫與業務之執行，提供法律上、技術上、產業知識上等各面向之良好且正確的輔導與相關行政協助，俾利本府執行相關計畫及業務之成效與內容控管能更加顯著、良善。

3.經由可行性與效益、成本之評估，協助在地工業區或工業群聚用地與知本溫泉區之活化：

希望藉由本計畫相關可行性與效益成本之評估，尋求深層海水於未來活化本縣逐漸衰敗之工業區或工業群聚用地與知本溫泉區之可能，以吸引廠商更多投資意願及有效利用現有工商用地及設施，企盼協助在地產業轉型，加速本縣產業發展與產值的提昇。

4.結合招商作業舉辦相關展示活動，吸引並強化投資意願：

於計畫成果階段完成後，除可辦理成果說明會，宣導政府績效、推動地方產業示範性發展評估及宣示政府產業發展政策之決心外，更能配合未來產業園區計畫核定後之後續招商作業，一併向未來有投資意願之廠商展現階段性產業計畫之示範性成果；此舉不但可加強相關招商說明外，亦可強化投資意願並廣宣產業發展資訊。

(四)98 年度一臺東縣現有傳統產業結合深層海水先期產品發展與輔導計畫

1.藉由產業輔導作為之試驗，有效提升地方產業投資與轉型之意願：

深層海水相關產品市場目前皆為大企業所開發行銷，相較日本經驗，可由地方推廣產出之歷程實有所不同，故希望藉由本計畫之執行，能為地方產業結合深層海水之發展試驗性地找出未來可著力之方向與目標，有助於在本縣未來推動深層海水產業相關作為時，覓得地方產業配合發展之定位；並企盼在園區計畫獲得核定後，廠商進駐本縣深層海水產業園區之前，取得相關之產業技術資訊，並作為投資產品方向搭配模式之參考，藉以有效提升地方產業投資與轉型之意願。

2.經由產業輔導措施與方案的確立，協助在地產業轉型或加值：

在地產業技術輔導機制的建立，則有助於提昇在地傳統產業轉型，並協助其申請中央政府相關研發經費(如 SBIR 計畫)來提昇其產業技術水準，加

速本縣產業發展與產值的提昇。

3.推動年度產品研發與技術發展，提供未來投資廠商應用需求：

本計畫亦將規劃未來各年度持續進行之特色產品研究以及農漁產業技術搭配研究，除可作為本縣累積相關地方產業技術輔導能力的基石外，亦將為未來本縣深層海水產業發展園區育成中心提供較前瞻之應用技術能力，降低投資廠商在技術層次上之需求疑慮。

4.進行產品驗證服務，加強消費者使用信心與產品品質：

結合受輔導地域產業生產之產品進行功能驗證服務，在功能上提供專業驗證資訊，在安全上確保原料替代之可行性，為所有深層海水之中下游產品製造行銷提供有利之專業公開資訊，為深層海水相關產品行銷的重點，也可成為消費者選用深層海水製品之助力。

5.結合招商作業舉辦相關展示活動，吸引並強化投資意願：

於計劃成果階段完成後，除可辦理成果說明會，宣導政府績效、推動地方產業示範性發展及宣示政府產業發展政策之決心外，更能配合未來產業園區計畫核定後之後續招商作業，一併向未來有投資意願之廠商展現階段性產業計劃之示範性成果；此舉不但可加強相關招商說明外，亦可強化投資意願並廣宣產業發展資訊。

(五)99 年度一臺東縣深層海水地方標章制度與產業轉型技術輔導計畫

1.提出本縣深層海水產業技術服務輔導團隊規劃：

有助於本縣在中長期產業發展定位上，取得最佳之地方產業技術調整資訊，並作為投資產品方向搭配模式之參考。在地產業技術輔導機制的建立，則有助於提昇在地傳統產業轉型，並協助其申請中央政府相關研發經費(如 SBIR 計畫)來提昇其產業技術水準，加速本縣產業發展與產值的提昇。

2.「地方認證及評鑑管考制度」的建立：

藉由認證制度的建立，研擬包括標章、受委託認證機構以及本府未來管考制度，增加台東縣推動深層海水產業之宣示性。期帶給擬進駐「台東縣深層海水科技園區」廠商或未來行銷通路商更大之特色產品行銷效益，也藉以與花蓮及宜蘭縣特色產品進行區隔。

3. 結合受輔導地域產業生產之產品進行功能驗證服務：

在功能上提供專業驗證資訊，在安全上確保原料替代之可行性，為所有

深層海水中下游產品製造行銷提供有利之專業公開資訊，為深層海水相關產品行銷的重點，也可成為消費者選用深層海水製品之助力。

4. 持續提供受產品改良輔導過的廠商進行行銷策略輔導：

可讓本縣較小規模之在地型受輔導廠商對後續商品之行銷策略更有信心，示範案之推動就在於建立一個標竿，讓未來想投資進行產品改造之中小型廠商在行銷上能有依循之案例。

查核人員：

水文技術組：徐浩仁

會計室：章惠美

查核日期： 100 年 6 月 13 日